《贺兰山东麓有机酿酒葡萄生产技术规程》

地方标准编制说明

1. **工作简况**

**(一) 任务来源**

贺兰山东麓地区积温高，降水少，光照充足，昼夜温差大，加上“引黄灌溉”水源保证，成就了贺兰山东麓优质酿酒葡萄生产基地天然的区位优势，也使该区域成为我国最知名的葡萄酒产区之一。“十二五”期间葡萄酒产业被列入自治区全区支柱产业， 2010年宁夏自治区党委、政府为了将贺兰山东麓的区域资源优势尽快转化为葡萄文化产业优势，制定了《[贺兰山](http://www.chinadaily.com.cn/hqgj/jryw/2011-09-16/content_3792442.html%22%20%5Cl%20%22#" \t "_blank)百万亩葡萄文化长廊建设总体规划》。截至目前，全区葡萄种植面积达到65万亩，其中酿酒葡萄57万亩；已建成酒庄86个，正在建设113个；年产葡萄酒约1.2亿瓶，综合产值达200亿元。

由于贺兰山东麓葡萄产区具有发展有机葡萄的光、热和环境条件。因此发展有机葡萄酒原料生产不仅可以保护葡萄园生态环境，在丰富生物多样性的同时，可改善生态良性循环，进一步促进贺兰山东麓葡萄产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使环境、生物、人类和谐共处，符合绿色发展的理念，是贺兰山东麓葡萄产业发展的必然选择。所以推进有机葡萄酒原料生产，不仅可以显著提升 “贺兰山东麓”区域品牌国内外高端市场影响力，还可以使葡萄产业成为推动全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健康宁夏建设的重要载体。通过有机葡萄园的经营，可以结合观光、教育，使民众来到有机葡萄园不仅能享受自然舒适的休闲，更能体验知识、精神舒放等无形的附加价值产品，也成为进一步是打造贺兰山东麓葡萄产业历史文化之旅、生态之旅、消费体验之旅的重要内容。

目前国内尚无关于“**有机酿酒葡萄生产技术规程**”的制定。宁夏农林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自贺兰山东麓葡萄产业发展以来，就针对葡萄病虫害开展了研究，在葡萄病虫害合理控制方面积累了丰富的技术资料。通过承担“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专项”（China Agriculture Research System)、宁夏林业局林业产业化项目“**贺兰山东麓有机葡萄酒原料规范化技术研究与示范**” 及“十二五”国家科技支撑项目“宁夏葡萄栽培与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 、宁夏农林科学院全产业链创新示范“**酿酒葡萄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研究**”等项目。通过探索适宜贺兰山东麓生产有机葡萄酒原料的综合栽培技术试验研究途径，在生物农药、矿物源药剂、有机肥和生物菌肥施用的基础上，掌握了有效控制以上主要病虫害的关键技术，明确了贺兰山东麓有机葡萄酒原料认证转换期化肥减量的技术标准，确立了以有机农产品为目标的示范园病虫害防治技术规程。本标准的制定不仅可以为贺兰山东麓酿酒葡萄**有机酿酒葡萄**的生产提供技术保障，同时对贺兰山东麓酿酒葡萄提质增效及产业健康持续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通过前期调研论证，2019年10月由宁夏农林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组织制定了《酿酒葡萄病虫害防治技术规程》，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产业园区管委会归口。

 **（二）协作单位**

宁夏农林科学院种质资源研究所、宁夏大学、宁夏西夏王葡萄酒业有限公司、中粮长城葡萄酒（宁夏）有限公司、宁夏志辉源石葡萄酒庄有限公司。

 **（三）主要工作过程**

**1、各阶段工作过程**

**（1）试验阶段**

宁夏农林科学院植物保护所葡萄病虫害研究组主要依托“宁夏林业局林业产业化项目“**贺兰山东麓有机葡萄酒原料规范化技术研究与示范**”、 “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专项”（China Agriculture Research System)及“十二五”国家科技支撑项目“宁夏葡萄栽培与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等项目的研究，历时十年之久，通过田间试验，针对贺兰山东麓酿酒葡萄的需水需肥规律、病虫害发生规律及架型和花果管理等关键技术进行了系统的研究，掌握了有机酿酒葡萄生产的关键技术。制定了有机葡萄种植、有机葡萄酒加工及标识与销售、有机葡萄酒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贺兰山东麓有机葡萄基地管理年历。

**（2）示范阶段**

该技术正在规范和指导我区有机酿酒葡萄生产工作，2010年～2018年在宁夏志辉源石葡萄酒庄有限公司、宁夏农垦西夏王葡萄酒业等葡萄基地建立了有机酿酒葡萄生产核心示范区4个，共计2000余亩，重点示范有机酿酒葡萄生产的病虫害防治技术、水肥管理技术、树体管理技术，以及有机葡萄酒管理体系。通过技术应用，实现了以农业防治、物理防治和生物农药、矿物源农药应用的病虫害防治，病虫害控制效果达到80-85%，以有机肥料应用的肥料应用模式，经济、生态、社会效益十分显著。

**（3）起草阶段**

根据各项调查和试验研究结果、前期研究基础和相关文献， 2019年4～8月宁夏农林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按照GB/T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规则》的要求起草了标准“征求意见稿”。

**（4）征求意见及意见汇总**

2019年9月中旬，向区内外产学研相关领域的10位专家和应用单位发送了标准征求意见稿文本和编制说明，其中区内外研究单位7人、产业管理部门1人，葡萄生产企业2人。

共收集意见21条，根据意见及时进行逐一修改，对于不予采纳的意见，与相关人员进行沟通，达成共识后再次进行修改，完成《征求意见处理汇总表》，形成该标准《贺兰山东麓有机酿酒葡萄生产技术规程》送审稿。

**（5）标准审定阶段**

2019年10月下旬，由林业和草原局相关部门组织科研、教学和推广等部门的有关专家8人进行了标准审定，采取逐字逐句的修改方式，相关专家结合近年来科研生产积累的经验和成果对原标准中有关数据进行测算和验证，在汇总相关专家意见的基础上，经细致修改，形成标准《**贺兰山东麓有机酿酒葡萄生产技术规程**》报批稿和编制说明。

**2、起草组组成成员及其所做的主要工作**

张 怡 宁夏农林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研究员，承担标准中规定的各项指标确定的试验和标准具体撰写工作。

陈卫平 宁夏农林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研究员，承担标准中规定的各项指标确定的试验和标准具体撰写工作。

姜彩鸽 宁夏农林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助理研究员，负责病虫害相关试验研究和标准制定工作。

郭惠萍 宁夏西夏王葡萄酒业公司高级农艺师，承担标准中规定的各项指标确定的试验和示范工作。

毛雪 宁夏志辉源石葡萄酒庄有限公司农艺师，承担标准中规定的各项指标确定的试验和示范工作。

卢新军 中粮长城葡萄酒（宁夏）有限公司。

孙 权 宁夏大学农学院教授，承担标准中规定的各项指标确定的试验和标准具体撰写工作。

宋双 宁夏农林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 实习研究员，参加标准的相关试验工作。

张华普 宁夏农林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 助理研究员，参与标准相关试验及标准修改工作。

王国珍 宁夏农林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研究员，参与标准相关试验及标准修改工作。

许泽华 宁夏农林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参与标准相关试验及标准修改工作。

牛锐敏 宁夏农林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副研究员，参与标准相关试验及标准修改工作。

黄小晶 宁夏农林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参与标准相关试验及标准修改工作。

1. 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标准主要内容

**（一）标准编制原则**

1、制定格式

遵照GB/T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规则》。

2、制定内容

主要园地选择与规划，建园及栽培方式，投入品管理、树体管理、水肥管理、病虫害防治及管理体系等方面内容进行制定。

3、制定原则

以“科学性、可操作性和适用性”为原则，力争使制定的标准无歧义、易操作，符合酿酒葡萄生产病虫害防治工作的需要。

**（二）制定依据**

1、园地的选择与规划

依据GB/T19630.1-2011 有机产品 第1部分：生产等相关标准。

2、新葡萄园建设与常规葡萄园转换

依据DB11/T 561 2008 有机果生产，GB/T19630.1-2011 有机产品 第1部分：生产等相关标准

3、生产技术

（1）树体管理、土壤管理依据DB11/T 431-2007等相关标准。

（2）施肥管理依据GB/T19630.1和NY 525的规定。

（3）病虫害管理

2005年-2015年通过葡萄园建园、不同架形的栽培管理、水肥使用等技术确定了葡萄主要病虫害的农业防治措施；通过室内生测和田间药效试验持续开展防治葡萄主要病虫害（葡萄霜霉病、白粉病、灰霉病、和葡萄斑叶蝉及葡萄缺节瘿螨等）的药剂筛选试验，确定了16种生物药剂和矿物源药剂的防治技术及药剂安全使用期的确定，明确了生物防治措施。

（4）生产经营管理 依据DB11/T 561 2008 有机果品 生产，GB/T19630.1-2011 有机产品 第1部分：生产等相关标准。

三、试验验证

包括试验（或验证）准确度、可靠性、稳定性的分析和说明，实验结果综述等；

2010年～2018年在宁夏志辉源石葡萄酒庄有限公司、宁夏农垦西夏王葡萄酒业等葡萄基地建立了有机酿酒葡萄生产核心示范区4个，共计2000余亩，通过该项技术标准的应用可提高病虫害的防治水平，提高葡萄果实的安全品质。示范区葡萄果实均产品质量达到国家标准。经济效益十分显著。

1. 知识产权说明

本标准制定是规范宁夏有机酿酒葡萄生产及提升产品质量安全的重大技术需求，标准中规定的有机葡萄生产管理中的水肥管理、树体管理及酿酒葡萄病虫害种类、防治措施、发生规律、防治关键期、农药种类及使用技术各项指标均是起草单位宁夏农林科学院植物保护历时十年之久，在多项国家、自治区和农科院项目的资助下，通过田间调查、室内试验和田间药效试验，掌握了有机葡萄生产的关键技术指标，具有独立自主知识产权。

1. 采标情况

 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或与国内同类标准水平的比较；

（一）与国内同类标准水平比较

本标准中确定的各项指标与相关国家标准一致，同时符合宁夏自治区政府发展酿酒葡萄产业的政策。

（二）采用国际标准程度

本标准制定未采用同类国际标准。

（三）与国际同类标准水平的比较

未查到国际标准。

1. 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

9月12日地方标准《贺兰山东麓有机酿酒葡萄生产技术规程》讨论稿及编制说明发送给北京市农林科学院、宁夏大学农学院、西夏王葡萄酒业集团公司、北方民族大学、银川市葡萄产业发展局等区内外有关科研、教学、推广、生产等部门的10位专家，邀请各位专家结合多年的科学研究、管理和实践经验提出修改意见。截至9月19日收到了所有专家的意见表，10位专家均赞成该标准的制定，并提出了修改意见，我们根据专家的意见做了相应的修改处理。

1. 标准性质的建议说明

 建议审批发布为推荐性标准或强制性标准的说明及理由；

本标准是技术文件，与保护人体健康，人身，财产安全无关，不具有强制执行的功能，因此建议将本标准作为推荐性地方标准发布和实施。

八、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